

证券代码：870284 证券简称：美厨家居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广州美厨智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7 日上午十时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| 股份类别 | 证券代码 | 证券简称 | 股权登记日 |
|------|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|
| 普通股 | 870284 | 美厨家居 | 2024年5月15日 |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广州金鹏律师事务所蒋赛、林娜律师

(七) 会议地点

广州市番禺区大石镇石北工业路巨大创意产业园 12 栋西塔 1211 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4-002。

(二) 审议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4-003。

(三) 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4）。

(四) 审议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（公告编号为 2024-002。）

(五) 审议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为 2024-002）。

(六) 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广州美厨智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当年累计可供股东分配利润 10447367.97 元。公司董事会决定拟以公司现有股本 20,00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3.8 元人民币现金红利（含税），共计 7,600,000 元，具体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分派结果为准。

(七) 审议《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为 2024-002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

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 本次 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
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
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4年5月17日上午9时

(三) 登记地点：(三) 广州市番禺区大石镇石北工业路巨大创意产业园12栋西塔1211室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(一) 联系人：邹婷 联系地址：广州市番禺区巨大创意产业园12栋1211室 联系电话：020-83853696

(二) 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费、食宿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州美厨智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《广州美厨智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广州美厨智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25日